

榆林市横山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梳理、规范公开目录,全面公开政府信息。全年,区政府网站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64 条,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212 条。同时,对政策类信息,运用图解等直观明了的形式进行解读,便于公众深入理解。)

(二) 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信息发布规范,具有完善的审核制度;公开目录规范,公开台账健全。

(四) 平台建设。依托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公开信息。

(五) 监督保障。加强互动交流,广泛收集公众意见建议,增强公众参政议政意识,提高行政权力运行中的公众监督力度。全年收到群众来信 20 件,全部按时办结并公开答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2022年,在区文旅局全体工作人员的密切配合下,区文旅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信息内容还不够全面,广度深度不够等问题。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围绕工作职能,对文化旅游、文物广电等方面的内容进行深度挖掘,及时、准确、全面公开社会公众关心、关注的政府信息。

二是加强政府信息梳理,提升工作人员履职能力业务水平,增强服务意识,更新管理理念,提高办事效率,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三是切实提高网民留言回复及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重要性认识,责任到人,加强留言回复和办理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